

高校法学专业

核心课程配套测试

GAO XIAO FA XUE ZHUAN YE
HE XIN KE CHENG PEI TAO CE SHI

10

刑法学

配套测试

陈桂明 刘凯湘 / 主编

○ 题 量 充 足
○ 难 度 相 当
○ 解 答 详 尽
● 一 练 三 考

本科生课程考试、司法考
试、研究生入学考试

中国法制出版社

高校法学专业核心课程配套测试

刑法学配套测试

主 编：陈桂明(中国政法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刘凯湘(北京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编写人员：李仕春(中国政法大学法学博士)

左传卫(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博士、副教授)

刘田玉(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副教授、法学博士)

姚 旭(中国人民大学法学博士生)

叶希善(中国人民大学法学博士生)

钟瑞友(北京大学法学博士生)

陈国刚(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博士生)

席志国(中国政法大学法学博士生)

中国法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高校法学专业核心课程配套测试·刑法学配套测试/陈桂明
刘凯湘主编. —北京: 中国法制出版社, 2005.4

ISBN 7-80182-498-9

I. 高… II. ①陈…②刘… III. 刑法学-中国-高等学校
- 应试考试-习题 IV. D92-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60603 号

高校法学专业核心课程配套测试 刑法学配套测试

XINGFAXUE PEITAO CESHU

主编/陈桂明 刘凯湘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河北省三河市汇鑫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787×1092 毫米 16

版次/2005 年 4 月第 1 版

印张/17.75 字数/484 千

2005 年 4 月印刷

中国法制出版社出版

书号 ISBN 7-80182-498-9

定价: 28.00 元

北京西单横二条 2 号 邮政编码 100031

传真: 66070041

网 址: <http://www.zgfzs.com>

市场营销部电话: 66033393

编辑部电话: 66078158

读者俱乐部电话: 66026596

邮购部电话: 66033288

出版说明

“高校法学专业核心课程配套测试”丛书专为法学院（系）学生掌握法律专业知识、锤炼法学思维、提升法学应试能力而精心设计。著名法学教授、长期从事法学教学、研究并参与国家司法考试（律师资格考试）命题工作的陈桂明博士、刘凯湘博士主持了本套丛书的编写工作。具体参与人均法学博士（生）。

本套书根据教育部确定的高校法学专业核心课程的学科及分类要求，分为法理学、中国法制史、宪法、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民法、商法、知识产权法、经济法、民事诉讼法、刑法、刑事诉讼法、国际法、国际私法、国际经济法，共14本。本套书的内容和体例主要参考教育部高等学校法学学科教学指导委员会组编的“面向21世纪课程教材”（全国高等学校法学专业核心课程教材），同时吸收其他法学教材的相关内容。

使用本套丛书可达到“一练三考”的效果：本科生课程考试、司法考试和研究生入学考试。书中的题目，除了法学本科生课程考试基本题型（名词解释、简答、论述），还有司法考试题目和研究生入学考试题目。题量充足，能覆盖各学科重要知识点；难度相当，能进行自测并巩固、掌握、加深法学知识；解答详尽，能帮助学生提高融会贯通、举一反三的能力。为体现本套书针对应试需要的特色，书中研究生入学考试试题的答案均采用各招生院校指定参考用书的观点，请广大读者留意。

衷心希望本套书能帮助莘莘学子们在各种法学考试中斩风破浪，大显身手。当然，书中如遇错误、异议之处，敬请广大读者提出。

中国法制出版社

2005年4月

目 录

第一章 刑法概说	1
一、单项选择题	1
二、多项选择题	1
三、名词解释	1
四、简答题	1
参考答案	2
第二章 刑法的基本原则	3
一、单项选择题	3
二、多项选择题	3
三、名词解释	3
四、简答题	3
五、论述题	3
参考答案	4
第三章 刑法的效力范围	7
一、单项选择题	7
二、多项选择题	7
三、名词解释	9
四、简答题	9
五、案例分析题	9
参考答案	10
第四章 犯罪概念与犯罪构成	14
一、单项选择题	14
二、多项选择题	14
三、名词解释	14
四、简答题	14
五、论述题	14
参考答案	15
第五章 犯罪客体	17
一、单项选择题	17
二、名词解释	17
三、简答题	17
四、论述题	17
参考答案	18
第六章 犯罪客观方面	21
一、单项选择题	21
二、多项选择题	21

三、名词解释	22
四、简答题	22
五、论述题	22
参考答案	23
第七章 犯罪主体	27
一、单项选择题	27
二、多项选择题	27
三、名词解释	28
四、简答题	28
五、论述题	28
六、案例分析题	28
参考答案	30
第八章 犯罪主观方面	34
一、单项选择题	34
二、多项选择题	35
三、名词解释	35
四、简答题	36
五、论述题	36
六、案例分析题	36
参考答案	37
第九章 正当行为	42
一、单项选择题	42
二、多项选择题	43
三、名词解释	43
四、简答题	43
五、论述题	43
六、案例分析题	43
参考答案	45
第十章 故意犯罪的停止形态	50
一、单项选择题	50
二、多项选择题	51
三、名词解释	52
四、简答题	52
五、论述题	52
六、案例分析题	53
参考答案	54
第十一章 共同犯罪	59
一、单项选择题	59
二、多项选择题	60
三、不定项选择题	62
四、名词解释	62
五、简答题	62

目 录

六、论述题	62
七、案例分析题	62
参考答案	64
第十二章 罪数形态	70
一、单项选择题	70
二、多项选择题	70
三、名词解释	71
四、简答题	71
五、论述题	71
六、案例分析题	71
参考答案	72
第十三章 刑事责任	76
一、名词解释	76
二、简答题	76
三、论述题	76
参考答案	77
第十四章 刑罚概说	78
一、单项选择题	78
二、多项选择题	78
三、名词解释	78
四、简答题	78
五、论述题	78
参考答案	79
第十五章 刑罚的体系和种类	81
一、单项选择题	81
二、多项选择题	82
三、名词解释	83
四、简答题	84
五、论述题	84
参考答案	85
第十六章 刑罚裁量	91
一、单项选择题	91
二、多项选择题	91
三、名词解释	91
四、简答题	91
五、论述题	91
六、案例分析题	91
参考答案	93
第十七章 刑罚裁量制度	97
一、单项选择题	97
二、多项选择题	99
三、不定项选择题	100

四、名词解释	100
五、简答题	100
六、论述题	100
七、案例分析题	100
参考答案	102
第十八章 刑罚执行制度	108
一、单项选择题	108
二、多项选择题	108
三、名词解释	109
四、简答题	109
五、论述题	109
六、案例分析题	109
参考答案	111
第十九章 刑罚的消灭	114
一、单项选择题	114
二、多项选择题	114
三、名词解释	114
四、简答题	114
五、论述题	115
六、案例分析题	115
参考答案	116
第二十章 刑法各论概述	118
一、名词解释	118
二、简答题	118
三、论述题	118
参考答案	119
第二十一章 危害国家安全罪	120
一、单项选择题	120
二、多项选择题	120
三、名词解释	121
四、简答题	121
五、案例分析题	121
参考答案	122
第二十二章 危害公共安全罪	125
一、单项选择题	125
二、多项选择题	127
三、不定项选择题	128
四、名词解释	129
五、简答题	129
六、案例分析题	129
参考答案	131
第二十三章 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罪	138

目 录

一、单项选择题	138
二、多项选择题	142
三、不定项选择题	146
四、名词解释	147
五、简答题	147
六、论述题	147
七、案例分析题	147
参考答案	150
第二十四章 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罪	163
一、单项选择题	163
二、多项选择题	168
三、不定项选择题	170
四、名词解释	171
五、简答题	171
六、论述题	171
七、案例分析题	172
参考答案	175
第二十五章 侵犯财产罪	186
一、单项选择题	186
二、多项选择题	190
三、不定项选择题	194
四、名词解释	194
五、简答题	194
六、论述题	194
七、案例分析题	194
参考答案	196
第二十六章 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	206
一、单项选择题	206
二、多项选择题	210
三、不定项选择题	215
四、名词解释	217
五、简答题	217
六、论述题	217
七、案例分析题	217
参考答案	220
第二十七章 危害国防利益罪	236
一、单项选择题	236
二、多项选择题	236
三、名词解释	237
四、简答题	237
参考答案	238
第二十八章 贪污贿赂罪	240

一、单项选择题	240
二、多项选择题	242
三、不定项选择题	245
四、名词解释	245
五、简答题	245
六、论述题	245
七、案例分析题	245
参考答案	247
第二十九章 渎 职 罪	256
一、单项选择题	256
二、多项选择题	257
三、不定项选择题	259
四、名词解释	260
五、简答题	260
六、论述题	260
七、案例分析题	260
参考答案	261
第三十章 军人违反职责罪	268
一、单项选择题	268
二、多项选择题	268
三、不定项选择题	269
四、名词解释	269
五、简答题	269
六、论述题	269
七、案例分析题	269
参考答案	270

第一章 刑法概说

一、单项选择题

1. 有权对刑法进行司法解释的是()。
 - A. 各级人民法院
 - B. 各级人民检察院
 - C. 各级司法行政机关
 - D.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
2. 刑法第 65 条第 1 款规定：“被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的犯罪分子，刑罚执行完毕或者赦免以后，在五年以内再犯应当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之罪的，是累犯，应当从重处罚，但是过失犯罪除外。”这一刑法条文中的“但书”所表述的情况是：()。
 - A. 前段的例外
 - B. 前段的递进
 - C. 对前段的补充
 - D. 对前段的限制

二、多项选择题

1. 论理解释包括()。
 - A. 当然解释
 - B. 学理解释
 - C. 扩张解释
 - D. 限制解释

2.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 1999 年《关于办理组织和利用邪教组织犯罪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 1 条规定：“刑法第三百条中的‘邪教组织’，是指冒用宗教、气功或者其他名义建立，神化首要分子，利用制造、散布迷信邪说等手段蛊惑、蒙骗他人，发展、控制成员，危害社会的非法组织。”这一解释属于：()。

- A. 司法解释
- B. 文理解释
- C. 论理解释
- D. 限制解释

三、名词解释

1. 刑法规范
2. 单行刑法
3. 附属刑法
4. 立法解释
5. 文理解释
6. 扩张解释

四、简答题

1. 简述我国刑法第 2 条规定的刑法任务及其具体体现。
2. 简述制定刑法的根据。

参 考 答 案

一、单项选择题

1. 答案：D。司法解释，是指最高司法机关对刑法的含义所作的解释。只有最高人民法院与最高人民检察院对刑法的具体适用问题能够作出司法解释。
2. 答案：A。

二、多项选择题

1. 答案：A、C、D。B项学理解释是按照解释的效力分类的一种解释方法。论理解释是按照解释的方法分类的一种解释，分为当然解释、扩张解释和限制解释。
2. 答案：A、B。文理解释，是对法律条文的字义从文理上所作的解释。司法解释是由最高司法机关对刑法的含义所作的解释。

三、名词解释

1. 答案：刑法规范，是指由国家制定与认可并由国家强制力保证实施的，禁止人们实施犯罪行为、命令人民履行义务以免犯罪、指示司法人员如何认定犯罪和追究刑事责任的法律规范。
2. 答案：单行刑法是国家以决定、规定、补充规定、条例等名称颁布的、规定某一类犯罪及其刑事责任或者刑法的某一事项的法律。
3. 答案：附属刑法是指附带规定于民法、经济法、行政法等非刑事法律中的犯罪及刑事责任的规范。
4. 答案：立法解释是由最高立法机关即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对刑法的含义所作的解释。刑法的立法解释包括三种情况：(1)在刑法中用条文对有关刑法术语所作的解释。(2)由国家立法机关在法律起草说明或者修订说明中所作的解释。(3)刑法在施行中如发生歧义，由最高立法机关对刑法进行解释。

5. 答案：文理解释是对法律条文的字义，包括单词、概念、术语，从文理上所作的解释。
6. 答案：扩张解释是论理解释的一种，即根据立法原意，对刑法条文作超过字面意思的解释。

四、简答题

1. 答案：我国刑法第2条规定，我国刑法的任务，是用刑罚同一切犯罪行为作斗争，以保卫国家安全，保卫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和社会主义制度，保护国有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维护社会秩序、经济秩序，保障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顺利进行。据此，惩罚犯罪与保护人民，构成刑法任务的两个方面。具体包括：(1)保卫国家安全，保卫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和社会主义制度。(2)保护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3)保护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4)保护社会秩序。
2. 答案：依照我国刑法第1条的规定，制定刑法的根据包括法律根据和实践根据。法律根据是宪法，宪法是刑法的母法，宪法的许多规定，都是制定和修订刑法必须遵循的。具体而言，刑法必须以宪法为立法根据，必须在自己的领域内具体贯彻宪法的精神和原则，通过具体的刑法规范及其适用，保障宪法的实施；刑法的规定及其解释，不得与宪法相抵触，否则便没有法律效力。实践根据是我国同犯罪作斗争的具体经验及实际情况。制定和修订刑法，都必须从我国的实际情况出发，系统地进行调查研究。刑法只有立足于客观实际，才有生命力。

第二章 刑法的基本原则

一、单项选择题

1. 被采取强制措施的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和正在服刑的罪犯，如实供述司法机关尚未掌握的本人其他罪行的，可以从轻或者减轻处罚，该规定体现了我国刑法的()。
A. 罪刑法定原则
B. 罪刑相适应原则
C. 刑法适用平等原则
D. 惩罚与教育相结合原则
2. 关于罪刑法定原则及其内容，下列哪一选项是正确的?() (司考 .04. 卷二 . 单 .16)
A. 罪刑法定原则禁止类推解释与扩大解释，但不禁止有利于被告人的类推解释
B. 罪刑法定原则禁止司法机关进行类推解释，但不禁止立法机关进行类推解释
C. 罪刑法定原则禁止适用不利于行为人的事后法，但不禁止适用有利于行为人的事后法
D. 罪刑法定原则要求刑法规范的明确性，但不排斥规范的构成要件要素
3. 甲男和乙女于某日在某公园发生性关系，引起游客的极大愤慨，造成恶劣的社会影响。对甲、乙的行为应如何认定?() (司考 .2000. 卷二 . 单)
A. 聚众淫乱罪
B. 组织淫秽表演罪
C. 寻衅滋事罪
D. 无罪

二、多项选择题

1. 下列哪种情形体现出罪刑相适应原则:()

- A. 对累犯从重处罚
 - B. 对自首、立功的从宽处罚
 - C. 对中止犯处罚宽大于未遂犯、预备犯
 - D. 对不满 18 岁的人犯罪，应当从轻或者减轻处罚
2. 罪刑法定主义的派生原则有()。
A. 排斥习惯法
B. 禁止有罪类推
C. 排斥绝对不定期刑
D. 禁止重法溯及既往

三、名词解释

1. 刑法的基本原则
2. 罪刑法定原则
3. 适用刑法人人平等原则
4. 罪责刑相适应原则

四、简答题

1. 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原则在刑法上的基本涵义。(中国政法大学 2000 年硕士研究生入学刑法学试卷简答题)
2. 简述罪刑法定原则在我国刑法中的体现。

五、论述题

1. 试论刑法基本原则。
2. 试论罪责刑相适应原则在刑法中的体现。(中国人民大学 2000 年刑法学专业试卷论述题 1.)
3. 论罪刑法定原则。(北京大学 1999 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刑法学专业卷论述题)

参考答案

一、单项选择题

1. 答案：B。根据《刑法》第5条规定的罪刑相适应原则：“刑罚的轻重，应当与犯罪分子所犯罪行和承担的刑事责任相适应。”按照《刑法》第67条关于自首的特殊规定，依法可“从轻或减轻”处罚，符合罪刑相适应原则。
2. 答案：C。罪刑法定原则的基本内涵是“法无明文规定不为罪，法无明文规定不处罚。”其基本要求是法定性、实定化和明确化，禁止适用类推，在刑法溯及力上允许采用从旧兼从轻的原则。
3. 答案：D。根据《刑法》第3条罪刑法定原则，甲、乙二人的行为虽然造成恶劣的影响，但是按照罪刑法定原则，法无明文规定不为罪。

二、多项选择题

1. 答案：A、B、C、D。根据《刑法》第5条，关于罪刑相适应原则的规定，刑罚的轻重，应当与犯罪分子所犯罪行和承担的刑事责任相适应。上述选项都体现出刑罚的轻重与刑事责任相适应方面的内容。
2. 答案：A、B、C、D。罪刑法定原则的派生原则包括：排斥习惯法、排斥绝对不定期刑、禁止有罪类推、禁止重法溯及既往。

三、名词解释

1. 答案：刑法的基本原则是指贯穿全部刑法规范、具有指导和制约全部刑事立法和刑事司法意义，并体现我国刑事法制的基本精神的准则。其具有两个特征：（1）必须是贯穿全部刑法规范，具有指导和制约全部刑事立法和刑事司法意义。（2）必须体现我国刑事法制的基本精神。
2. 答案：罪刑法定原则是指，什么是犯罪，有哪些犯罪，各种犯罪的构成条件是什么，有哪些刑种，各个刑种如何适用，以及各种具体罪的具体量刑幅度如何等，均由刑法加以规定。对于刑法分则没有明文规定的犯罪，不得定罪处罚。即“法无明文规定不为罪，法无明文规定不处罚”。罪刑法定原则有四个派生原则：（1）排斥习惯法；（2）排斥绝对不定期刑；（3）禁止有罪类推；（4）禁止重法溯及既往。
3. 答案：适用刑法人人平等原则是指，对任何人犯罪，不论犯罪人的家庭出身、社会地位、职业性

质、财产状况、政治面貌、才能业绩如何，都应追究刑事责任，一律平等地适用刑法，依法定罪、量刑和行刑，不允许任何人有超越法律的特权。其主要体现在：定罪上一律平等，量刑上一律平等和行刑上一律平等。

4. 答案：罪责刑相适应原则是指，犯多大的罪，就应承担多大的刑事责任，法院也应判处其相应轻重的刑罚，做到重罪重罚，轻罪轻罚，罪刑相称，罚当其罪；在分析罪重罪轻和刑事责任大小时，不仅要看犯罪的客观社会危害性，而且要结合考虑行为人的主观恶性和人身危险性，把握罪行和罪犯各方面因素综合体现的社会危害性程度，从而确定其刑事责任程度，适用相应轻重的刑罚。

四、简答题

1. 答案：我国刑法明文规定，对任何人犯罪，在适用法律上一律平等，不允许任何人有超越法律的特权，此即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原则。该原则包含以下基本涵义：

第一，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原则，是指适用法律上的平等，即司法平等，并不包括立法平等。立法上是否平等，并不影响司法上即适用法律的一律平等。

第二，所谓适用法律上一律平等，是指把刑事法律作为统一的尺度毫不例外地、一视同仁地适用于一切实施犯罪行为的人，不因其民族、种族、性别、身份、宗教信仰、文化教育、社会地位、财产状况等等而有所区别。无论是定罪、量刑、执行刑罚以及诸如解决追诉时效、刑法的适用范围等问题，都要一视同仁平等地适用法律。

第三，平等意味着既反对特权，又反对歧视。首先是反对特权。任何人实施了犯罪行为，触犯了刑律，都要严格地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不允许任何有超越法律上的特权，有罪不罚或重罪轻罚，或者在执行刑罚时予以不应有的特殊待遇。同时也要反对歧视。歧视一方面表现为对某个或某一部分公民的合法利益的不平等保护，对侵害其利益的罪犯不予惩处或惩处不力；另一方面表现为对某个或某一部分公民，不予平等地惩处，使其受到不公正的惩罚或待遇，无罪判刑，轻罪重刑或者在执行刑罚时非法剥夺他应享有的权利。特权和歧视是不平等的两种表现形式。法律面前

第二章 刑法的基本原则

人人平等原则之实质在于严格执法，铁面无私，执法如山，既反对特权又反对歧视，这是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原则的应有之意。

但是，不应当把刑事司法中贯彻区别对待的原则与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原则对立起来。根据犯罪分子的不同情况，严格按照刑法的规定，实行区别对待，给予不同的惩罚，这正是严格执法，贯彻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原则的体现。

总之，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原则作为刑事司法的准则，要求我们在处理刑事案件时，对任何人，不论其贫富贵贱，不论其职务高低和身份如何，都应一视同仁。必须严格根据事实和依照刑法上的有关规定处理。触犯刑律的，应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重罪重刑，轻罪轻刑，罚当其罪。没有触犯刑律的，就要坚决认定无罪，不得惩罚无辜。

2. 答案：我国1997年刑法第3条规定：“法律明文规定为犯罪行为的，依照法律定罪处刑；法律没有明文规定为犯罪行为的，不得定罪处刑。”这一原则的价值内涵和内在要求，在整部法典中得到了较为全面、系统的体现：

第一，修订的刑法实现了犯罪的法定化和刑罚的法定化。犯罪的法定化具体表现为：明确规定了犯罪的概念；明确规定了犯罪构成的共同要件；明确规定了各种具体犯罪的构成要件。刑罚的法定化具体表现为：明确规定了刑罚的种类；明确规定了量刑的原则和各种刑罚制度；明确规定了各种具体犯罪的法定刑。

第二，修订的刑法取消了1979年《刑法》第79条规定的类推制度，这是罪刑法定原则得以真正贯彻的重要前提。

第三，修订的刑法重申了1979年《刑法》第9条关于刑法在溯及力问题上从旧兼从轻的原则。

第四，在分则罪的规定方面，修订的刑法已相当详备。分则条文由1979年的103条增加到350条，罪名数由1979年的130年增加到413个。

第五，在具体犯罪的罪状以及各种犯罪的法定刑设置方面，修订的刑法增强了法条的可操作性。对于大量犯罪，尽量使用叙明罪状；在犯罪的处罚规定上，注重量刑情节的具体化。

五、论述题

1. 答案：刑法基本原则，是指贯穿全部刑法规范、具体指导和制约全部刑事立法和刑事司法意义的，并体现我国刑事法制的基本性质与基本精神的准则、规则。我国刑法规定的基本原则包括：罪刑法定原则，适用刑法人人平等原则和罪责刑相适应原则。刑法基本原则有如下主要特征：

(1) 贯穿全部刑法规范对刑法的制定、修改、补充具有全局性意义，并且在刑法的全部规范体系中具有根本性意义。

(2) 具有指导和制约全部刑事立法和刑事司法的意义。对刑法的制定、修改和完善具有直接的指导意义，适用刑法时必须严格遵守，对刑事司法活动的全过程具有直接指导意义。

(3) 体现我国刑事法制的基本性质和基本精神。是通过协调罪责刑的关系表现出来的。

2. 答案：我国《刑法》第5条规定，刑罚的轻重，应当与犯罪分子所犯罪行和承担的刑事责任相适应。这一规定就是我国刑法中的罪责刑相适应原则。所谓罪责刑相适应原则就是指，犯多大的罪，就应承担多大的刑事责任，法院也应判处其相应轻重的刑罚，做到重罪重刑，轻罪轻刑，罪刑相称，罚当其罪；在分析罪重罪轻和刑事责任大小时，不仅要看犯罪的客观社会危害性，而且应结合考虑行为人的主观恶性和人身危险性，把握罪行和罪犯各方面因素综合体现出的社会危害性程度，从而确定其刑事责任程度，适用相应轻重的刑罚。

从上述含义可以看出，刑罚的轻重不单是与犯罪分子所犯罪行相适应，也应与犯罪分子承担的刑事责任相适应，即在犯罪与刑罚之间通过刑事责任这个中介来加以调节。罪责刑相适应原则不仅包括罪刑相适应原则的含义，而且把刑罚个别化的内容包括在内。罪责刑相适应原则作为我国刑法的一条基本原则，贯穿于我国的刑法内容之中，其具体体现为：

(一) 确立了科学严密的刑罚体系。我国刑法总则确立了一个科学的刑罚体系，这一体系由不同的刑罚方法构成。各种刑罚方法既相互区别又相互衔接，能够根据犯罪的各种具体情况灵活运用，从而为刑事司法实现罪责刑相适应原则奠定了基础。

(二) 规定了区别对待的处罚原则。我国刑法总则根据各种行为的社会危害性程度和人身危险性的大小，规定了轻重有别的处罚原则。此外，刑法总则还侧重于刑罚个别化的要求，规定了一系列刑罚裁量与执行的制度。

(三) 设置了轻重不同的法定刑幅度。我国刑法分则不仅根据犯罪的性质和危害程度，建立了一个犯罪体系，而且还为各种具体犯罪规定了可以分割、能够伸缩、幅度较大的法定刑。这就使得司法机关可以根据具体犯罪的性质、罪行的轻重、犯罪人主观恶性的大小，依法判处适当的刑罚。

3. 答案：罪刑法定，是由17、18世纪资产阶级启蒙思想家提出并使之成为思潮的。至今，欧美诸国的刑法几乎没有不沿用这一原则的，其影响所及已经越出欧美，传入亚洲和世界其他地区。罪刑法定的精神实质是对封建罪刑擅断的彻底否定，是具有历史进步意义的。

修订后的我国《刑法》在第3条明文规定了罪刑法定原则，指出：“法律明文规定为犯罪行为的，依照法律定罪处刑；法律没有明文规定为犯罪行为的，不得定罪处刑。”

从我国刑法对犯罪与刑罚的具体规定来看，罪刑法定原则在我国刑法中得到了切实体现。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罪之法定。罪之法定是刑之法定的基本前提，也是罪刑法定原则的根本要求之一。我国刑法中的罪之法定，主要是通过通过对犯罪概念的规定、对犯罪构成要件的规定和对具体犯罪的规定三个层次的内容体现出来的。

2. 刑之法定。我国刑法中刑之法定，主要是通过以下三个层次的内容体现出来的：一是对刑罚种类的规定。由于我国刑法对各种刑罚种类都作了明文规定，这就为司法工作人员依法适用刑罚提供了法律基础，要求司法工作人员只能根据案件具体情况，选择法定的刑罚种类，而不得滥

施法外制裁。二是对量刑原则的规定。我国《刑法》第61条指出：“对于犯罪分子决定刑罚的时候，应当根据犯罪的事实、犯罪的性质、情节和对于社会的危害程度，依照本法的有关规定判处。”这是关于量刑一般原则的规定。刑法还对量刑的具体原则作了规定，

3. 对具体犯罪的法定刑的规定。把罪刑法定明文规定为刑法的基本原则，取消类推制度，这是刑法观念上的转变与更新。

在刑法上明确规定罪刑法定原则，必将有助于刑法立法上的一系列完善和进步。

罪刑法定原则的法典化还会有力于改善和强化刑事司法。

总之，我们认为，罪刑法定原则的法典化，将有利于我国的刑事立法、司法和行刑活动，有利于我国奉行依法治国、保障公民合法权益和打击犯罪的政策思想。罪刑法定原则的法典化，标志着我国社会主义法制建设走向成熟与完善的新阶段。需要指出的是，条文中规定了罪刑法定原则仅是刑事法律显性进步的表现，真正实行罪刑法定，还有待于实践部门和刑法理论界人士的共同努力，使罪刑法定原则成为一种思想观念真正深入人们的脑海之中。

第三章 刑法的效力范围

一、单项选择题

1. 某国驻日大使馆武官甲在乘坐中国民航北京至美国旧金山的航班上与我国留日学生乙接头, 收买我国国家秘密, 对甲应当: ()。
A. 依照我国刑法追究刑事责任
B. 通过外交途径解决其刑事责任
C. 由日本有关方面处理
D. 不予追究刑事责任
2. 下列哪些行为实施后, 可以不适用我国刑法 ()。
A. 中国公民甲在日本故意杀人的
B. 某省教育厅厅长在美国收受他人财物的
C. 某军人在国外泄露国家军事秘密
D. 某中国公民在美国盗窃 300 美金
3. 张某乘坐我国船舶经过新加坡时与邻座一乘客发生口角, 争执中张某掏出一三角刮刀, 猛地向该乘客刺去, 遂将邻座刺死, 张某的行为 ()。
A. 适用新加坡刑法
B. 适用中国刑法
C. 可适用中国刑法, 也可适用新加坡刑法
D. 适用第三国刑法
4. 王某因倒卖外汇于 1995 年 9 月被法院以投机倒把罪判处有期徒刑 5 年。修改后的刑法实施以后, 王某提出申诉, 理由是现行刑法无此罪名, 要求改判无罪。法院应当如何处理? ()
A. 撤销原判, 改判无罪
B. 释放并给予国家赔偿
C. 驳回申诉, 维持原判
D. 考虑到王某已服刑 2 年, 改判为有期徒刑 2 年并予释放答案:
5. 一艘悬挂我国国旗的客轮停泊在美国某港口时, 在轮船上的一英国乘客甲某遭到在岸上的美国公民乙某枪击身亡。下列哪种说法是正确的: ()。
A. 对乙某根据属地原则, 适用我国刑法
B. 对乙某根据保护原则, 适用我国刑法
C. 对乙某根据普遍管辖原则, 适用我国刑法
D. 对乙某谋杀案我国没有管辖权
6. 外国人在我国领域外对我国国家或者公民实施犯

罪时, 我国有限制地对其行使管辖权, 所根据的原则是()。

- A. 属人原则
B. 属地原则
C. 普遍管辖原则
D. 保护原则
7. 我国某远洋客轮从上海港起航驶往美国, 在船经公海领域时, 轮上的一日本乘客因盗窃英国一游客的钱物而被抓获, 该船到达英国港口后, 该英国游客要求船长将盗窃犯绳之以法, 此时船长应 ()。
A. 将该犯交由英国法院, 按英国法律处罚
B. 将该犯交由日本法院, 按日本法律处罚
C. 将该犯交由中国法院, 按中国法律处罚
D. 以本船无刑事管辖权为由, 释放该犯
8. 我国刑法规定在我国领域内的犯罪是指 ()。
A. 受害人居住地在我国领域内
B. 犯罪人居住在我国领域内
C. 犯罪行为或者结果有一项发生在我国领域内
D. 受害人与犯罪人均居住在我国领域内
9. 中国公民在我国领域外犯罪, 依照我国《刑法》应当负刑事责任的, 虽然经过外国审判, 仍然可以依照我国《刑法》追究, 但是在国外已经受刑罚处罚的, 可以 () 处罚。
A. 从轻
B. 免除
C. 减轻
D. 免除或者减轻
10. 外国人在我国领域外对我国国家或者公民犯罪, 适用我国刑法, 必须是 ()。
A. 按照我国刑法规定最低刑为 3 年以上有期徒刑的
B. 按照犯罪地法律应受处罚的
C. 按照我国刑法规定最低刑为 3 年以上有期徒刑, 并按照犯罪地法律应受处罚的
D. 犯罪地国家未对其处罚的

二、多项选择题

1. 我国《刑法》第 6 条规定: “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内犯罪的, 除法律有特别规定的以外, 都适用本法。” 这里的“特别规定” 包括 ()。
A. 我国港澳特别行政区法律作出的特别规定
B. 自治区人大针对刑法所作的变通规定
C. 自治州人大针对刑法所作的补充规定